

证券代码：831749

证券简称：大和恒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1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现场会议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金苑路 2 号 1 幢 10 层 1001 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伟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规、法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443,72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.4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魏延姬、张怡然、张宝玉因工作原因

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陈媛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，基于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长期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443,7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规定，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并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。同时，董事会认真对管理层进行指导和监督，使管理层在报告期内克服困难，完善公司内部管理，调整企业结构，促使公司转型升级，为持续发展奠定基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443,7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规定，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并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。同时，监事会认真对管理层进行指导和监督，使管理层在报告期内克服困难，完善公司内部管理，调整企业结构，促使公司转型升级，为持续发展奠定基础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443,7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,943.76 万元，净利润 19.34 万元；其中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增长了 86.32%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443,7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告编号分别为（2026-025）、（2026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443,7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经营与财务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报表，由公司聘请的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443,7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历史经营情况制定了 2026 年度的财务预算情况，提请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，并提请股东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443,7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达总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显示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-7,178,407.56 元，即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0,00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443,7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周俊、许成铭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大和恒粮油贸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25 日